

### 緒言

本集團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各種玻璃產品，包括汽車玻璃產品、建築玻璃及其他玻璃產品供裝飾及商業用途。本集團已在中國深圳、東莞及蕪湖等城市設立生產設施。根據「中國貿易信息」報告(由方譽中國商業信息有限公司發表之每月調查報告)，以二零零五年出口量計算，本集團為中國汽車玻璃產品之最大出口商。除玻璃產品外，吾等亦生產連同汽車玻璃產品一併銷售之汽車橡膠及塑膠元件。吾等亦於中國承辦安裝玻璃幕牆之建築項目。

本集團於一九八九年在香港成立。本集團之汽車玻璃產品已出售予中國、香港、美國、加拿大、澳洲、新西蘭、中東國家、歐洲、非洲、中美及南美等約80個國家及地區之客戶。本集團之客戶包括從事不同類型業務之公司，包括汽車玻璃分銷商及製造商、批發商、汽車維修服務供應商、汽車製造商、建築公司以及傢俬及家居用電器製造商。

### 業務回顧

憑藉二零零四年度之超卓表現，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持續取得驕人業務增長。吾等之營業額及本公司股本權益持有人應佔純利分別約達1,380,800,000港元及約260,100,000港元，按年度計算較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約1,028,300,000港元及約235,800,000港元分別增長約34.3%及約10.3%。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連續五年，本集團之營業額及純利之複合年增長率分別約為31.2%及約21.0%。

於二零零五年，本集團之新建築玻璃產品「低輻射鍍膜玻璃」已成為本集團最受歡迎產品之一。其環保及節能特性應可切合因中國「第十一個五年計劃」所湧現之需求。

於年內，本集團已在德國設立一家附屬公司，作為本集團將銷售擴展至歐洲國家之全球市場推廣策略的重要一步。

於二零零五年首季，在本集團之東莞生產綜合廠房之新汽車玻璃及建築玻璃廠房以及在本集團之蕪湖生產綜合廠房之汽車玻璃廠房已開始投產。於二零零六年首季，首條700噸優質浮法玻璃生產線已開始試產，而第二條500噸優質浮法玻璃生產線預期將於二零零六年第二季開始試產。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營運回顧

### 營業額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之營業額較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上升約34.3%。該升幅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向澳洲、新西蘭、北美洲和中東等國家之汽車玻璃出口銷售額大幅增長所致。而該等銷售額增長乃主要由於本集團加倍努力推廣發展業務，成功帶來新客戶及新訂單。

下表載列按產品及按地域劃分之營業額分析：—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b>營業額</b>				
汽車玻璃產品(附註1)	990,933	71.8	725,288	70.5
建築玻璃產品(附註2)	318,229	23.0	252,860	24.6
建築合約收益(附註3)	71,615	5.2	50,186	4.9
	<u>1,380,777</u>	<u>100.0</u>	<u>1,028,334</u>	<u>100.0</u>

附註：

- (1) 包括來自銷售原設備製造(「OEM」)及零部件汽車玻璃及配套汽車橡膠及塑膠元件之營業額。
- (2) 包括來自銷售建築玻璃產品及傢俬玻璃產品之營業額。
- (3) 包括已收幕牆建築項目之建築費收入。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b>營業額</b>				
大中華(附註(a))	536,685	38.9	463,145	45.0
北美洲	455,327	33.0	278,247	27.1
中東	81,456	5.9	61,092	5.9
澳洲及新西蘭	97,236	7.0	56,319	5.5
歐洲	84,197	6.1	57,224	5.6
其他(附註(b))	125,876	9.1	112,307	10.9
	<u>1,380,777</u>	<u>100.0</u>	<u>1,028,334</u>	<u>100.0</u>

附註：

- (a) 大中華包括中國、香港及台灣。
- (b) 其他國家包括非洲及南美洲之國家。

### 銷售成本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之銷售成本較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增加約37.7%至約901,700,000港元，主要由於銷量增長所致。

### 毛利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毛利約為479,0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增加約28.2%。整體邊際毛利由約36.3%略減少至約34.7%，主要由於在吾等於東莞之生產綜合廠房的新建築玻璃生產線之安裝及測試時間較預期長所致。所需時間較長對開始運作生產設施之時間表造成輕微延誤、浪費若干材料和中斷生產時間。雖然如此，董事認為，整體安裝及試產過程執行順利，並無重大困難。在本集團東莞及蕪湖生產綜合廠房新設備及樓宇之總折舊開支亦令吾等之直接生產成本輕微上升，因而對本集團之整體邊際毛利造成影響。

與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比較，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銷售汽車玻璃產品之邊際毛利由約39.5%略增至至約40.2%，此乃主要由於本集團之深圳、東莞及蕪湖生產綜合廠房生產效率有所提升所致。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內，本集團於建築玻璃產品銷售之邊際毛利由約28.9%減少至21.2%，此乃主要由於在本集團之東莞生產綜合廠房新安裝之供生產新產品「低輻射鍍膜玻璃」之廠房及設備之安裝及試產所發生之折舊費及額外安裝調試成本增加所致。

### 其他收益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其他收益約為22,9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則約為26,800,000港元，減幅主要由於根據「再投資退稅」計劃延遲獲中國政府退回約3,600,000港元之補助金，直至本集團之浮法玻璃生產線開始商業性生產為止所致。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已取得之政府補助金僅約13,000,000港元，主要由於在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再投資金額較少，而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取得政府補助金約為20,400,000港元。此外，由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二月之首次公開售股所收取之上市所得款項存款，利息收入急升約2,700,000港元。

### 出售及推廣成本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之出售及推廣成本增加約62.6%至約147,500,000港元，主要由於其他銷售開支由約45,200,000港元增加至約88,400,000港元，主要由於本集團若干新客戶要求本集團承擔船運費用，以及國際海洋運費增加所致。廣告費亦有所增加，其主要目的為於大中華及其他國家及地區開拓新市場及推廣新產品，例如本集團之低輻射鍍膜玻璃產品。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行政及一般開支

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之行政及一般開支增加約27.2%至約71,900,000港元，主要由於捐款增加約5,000,000港元、壞賬撥備增加約2,500,000港元及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由本集團之東莞及蕪湖生產綜合廠房所產生之行政員工成本增加6,000,000港元所致。

### 財務費用

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之財務費用增加約79.5%至約2,600,000港元，主要由於二零零五年二月之首次公開售股前撥作營運資金之短期銀行貸款增加所致。購置東莞及蕪湖生產綜合廠房之廠房及機器所產生之利息開支已撥作資本，作為本集團資本開支之一部分。

### 稅項

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之稅項約為19,500,000港元。吾等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實際稅率由約5.8%輕微上升至約7.0%，主要由於本集團其中一家中國主要經營的附屬公司之稅項豁免狀況改變，由100%減少至50%所致。

### 本年度之EBITDA及純利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公司之EBITDA(即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約達337,9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約288,400,000港元增加約17.2%。於本財政年度，本公司之EBITDA率(根據營業額計算)約為24.5%，而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則約為28.1%。

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公司股本權益持有人應佔純利約為260,1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零四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公司股本權益持有人應佔純利約235,800,000港元增加約10.3%。本集團之淨純利由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約22.9%減少至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約18.8%，主要由於本集團之東莞及蕪湖生產綜合廠房新安裝之設備及廠房之開辦成本及折舊費，以及海外運輸成本增加所致。

### 股息

於二零零五年，本集團已宣派中期股息46,300,000港元，並擬宣派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末期股息每股股份5.0港仙，相當於派息率約47.5%。董事相信，由於本集團之整體表現較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顯著改善，因此股息水平屬合適。

### 非流動資產

本集團之非流動資產增加約77.7%至約1,629,800,000港元，增長主要由於東莞生產綜合廠房及蕪湖生產綜合廠房分別增添廠房及機器以及支付添置廠房及設備之訂金。

### 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之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由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02,300,000港元增加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06,900,000港元，主要由於應付資本開支增加，即建築及安裝浮法玻璃生產線而應付建築承建商及機器供應商之金額。

### 資本承擔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本承擔約為161,700,000港元，較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升約11,800,000港元，金額主要是東莞生產綜合廠房之浮法玻璃生產線購置廠房及機器。

### 經營租賃承擔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經營租賃承擔約為9,600,000港元，較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約3,500,000港元，增長主要由於本集團於中國及加拿大訂立新租約，當中未付之租金分別約為3,800,000港元及約2,700,000港元。

###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流動比率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約為1.47，而二零零四年則約為1.07。本集團之流動比率上升，乃主要由於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及存貨增加所致，而其與本財政年度之銷量增幅一致。

### 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之周轉期

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之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之周轉期由二零零四年財政年度約67.4日微增至約74.5日，此乃由於本集團給予部份經挑選客戶較長之除賬期。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存貨周轉期

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之存貨周轉期由約84.8日輕微縮短至二零零五年財政年度約80.8日，此乃由於更佳控制存貨水平以改善現金流量。

### 流動資產淨值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約為246,000,000港元，而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約為42,500,000港元，升幅主要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財務狀況較佳，償還了短期銀行借款所致。

###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之主要融資來源包括來自經營業務所得現金以及由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主要銀行提供之信貸額。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淨額約為227,7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206,800,000港元），此乃由於本集團之營運資金管理所產生之經營業務現金盈餘淨額所致。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銀行結餘及現金140,9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248,300,000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銀行貸款總額約333,900,000港元，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約44.5%，該等減幅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二月成功完成之首次公開售股為本集團提供額外資金，減輕本集團對銀行短期貸款安排之需要。

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比率（按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由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約50.3%減少至約27.1%。

###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1,100,000港元之銀行存款已抵押作為本集團取得銀行融資之抵押品。

### 首次公開售股之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於本報告刊發日期止，已動用首次公開售股籌得的款項中約700,100,000港元為東莞生產綜合廠房及深圳生產綜合廠房購置機器、設備及廠房建設以及樓宇翻新。建議用途與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二十四日刊發之招股章程所披露者一致。

### 財資政策及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之業務交易主要以人民幣、美元及港元結算，其主要業務位於中國。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借貸以人民幣及港元結算，年息介乎4.7厘至4.9厘。本集團之外匯波動風險微小，本集團未曾因貨幣匯兌風險而對其業務或現金流量造成任何重大困難或影響。本集團可能於適當時候使用金融工具進行對沖。

###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4,660名全職僱員，當中4,556名駐守中國、72名駐守香港、30名駐守加拿大及2名駐守德國。本集團與僱員保持良好關係，並為僱員提供業務知識培訓，包括本集團產品之應用資料及如何與客戶維持關係。員工所享有之酬金福利與現行市場條款一致，並會定期作出檢討。僱員可於本集團評估其業績及個別僱員表現後享有酌情花紅。

本集團已按照適用法律及法規，為本集團駐於中國之僱員參加相關界定供款退休計劃，該計劃由中國有關政府機構管理。在香港，本集團亦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香港法律第485章)所載之強制性公積金規定為本集團所有駐於香港之僱員作出一切所需安排。

本集團亦於二零零五年一月十八日採納購股權計劃，向為本集團業務成功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及獎勵。董事可酌情邀請任何僱員或董事及計劃所載之其他經挑選參與者參與該計劃。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合共8,520,000份購股權已授予本集團之僱員，其中600,000份購股權已授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關連人士，其為本公司附屬公司之董事。該等購股權之行使價為2.15港元，而購股權持有人可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七日起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二十六日止期間行使，惟於行使期內，該等持有人須為本公司附屬公司之僱員。倘擬授出之任何購股權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二十六日前仍未獲持有人行使，則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將會失效，而持有人將不得行使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以認購任何股份。

### 業務展望

隨著本集團成功於二零零五年二月完成首次公開售股，本集團之業務踏進新里程。首次公開售股已加強本集團股東基礎，提升本集團之企業管治體制及增加財務資源作未來業務發展。於行使作為首次公開售股一部分之超額配股權後，本集團籌得之所得款項總額約達835,900,000港元。

展望將來，本集團將利用自有實力把握新業務機會，開發新產品及改善生產設施效率。本集團堅信，吾等可藉著中國及海外市場對替換汽車玻璃及建築玻璃之龐大需求而獲益。尤其是本集團相信，由於中國經濟持續發展及國際汽車製造商於中國設立生產設施之數目不斷增加，中國汽車玻璃市場將持續蓬勃發展。為抓緊此市場趨勢，本集團已於日本建立業務，以鞏固本集團於當地之客源，並於天津建立一所替換汽車玻璃廠房，為中國北部市場提供服務。本公司透過安裝浮法玻璃生產線在上游垂直綜合發展，原設備製造汽車玻璃及業務多元化將繼續成為本集團業務發展之整體目標。

在充滿商機之市場環境下，本集團將不斷物色合適機會收購類似業務之公司進行業務擴充、垂直或橫向綜合發展或達致協同效益。本集團不時接觸潛在公司或由潛在公司聯絡吾等，希望建立策略性合作機會。